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林晏如  
電話：8225377  
電子信箱：miyenzu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5日  
發文字號：府社勞字第1130190019A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課程配當表 (376550000A\_1130190019A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府謹訂於113年10月18日（星期五）8時30分假花蓮縣衛生局三樓大禮堂（地址：花蓮縣花蓮市新興路200號）辦理「113年度推動就業平等研習會」，請惠予派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3年防制就業歧視-「就業不受限，共享平等權」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會係為落實性別平等工作法所定內容及就業歧視之防治，保障職場工作平權、消除性別及就業歧視，並協助事業單位建立性騷擾防治機制，惠請指派業務承辦同仁及所屬相關業務人員參加，並請同意以公（差）假方式出席與會。
- 三、本府配合室內戴口罩規定放寬政策，民眾進入府內洽公時，請自主決定配戴口罩。另為落實節能減碳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- 四、課程配當表可至報名網址（<https://pse.is/6gfhkj>）下載，請於113年10月15日（星期二）前完成線上報名，報名

113/09/2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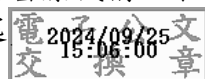


人數100人，額滿為止。如因故致活動延期或取消，將以  
EMAIL通知，故報名時請留下正確EMAIL。

五、本研習會為自由參加，未派員參加之事業單位無須回報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級農會、本縣各警察分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  
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幼兒園、本縣各級  
學校、本縣醫療機構、本轄人力仲介業者、本縣事業單位計337家

副本：本府社會處



裝

訂

線

